

关于开展 2022-2023 学年度第二学期 走访岗位实习生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加强毕业实习质量监控，全面了解我校岗位实习情况，为人才培养改革提供必要的参考意见，推进我校实习管理工作科学化、制度化、系统化，结合实际，现就 2022-2023 学年第二学期我校岗位实习生及实习单位走访相关工作安排如下。

一、走访对象

2023 届岗位实习生及相关用人单位。

二、走访时间

2023 年 4 月 24 日至 2023 年 5 月 26 日。

三、走访内容

走访内容主要有岗位实习生的实习状况、对学校课程改革意见和建议、实习中存在的问题，以及实习单位对我校学生素质评价、对学校人才培养改革意见和市场需求等。走访主要通过座谈、问卷调查及电话访谈等形式进行。填写调查表要求填写具体、详实。

四、走访线路

各学院根据学生岗位实习地点的分布情况，合理安排走访线路。原则上岗位实习生超过 20 人的城市必须实地走访到。

五、走访要求

1. 走访人员要做好走访前准备工作，提前确定走访线路单位，联系实习生及走访单位负责人。由于实习单位地点分散，尽量走访实习生相对集中和不同层次的用人单位。

2. 坚持普遍走访与重点走访相结合，个别走访与集体走访相结合。可就近召集学生召开座谈会，听取岗位实习生情况汇报和建议，做好走访记录。

3. 认真听取实习单位负责人对学校人才培养工作的意见和建议，

填写相关记录表格，做好总结。走访结束后，做好实习单位和实习生问卷调查和回收、走访照片搜集等工作。

4. 原则上每个城市都要走访到，走访形式可以多样化(实地走访、线上走访)，实地走访的城市，走访学生原则上不少于 20 人。

五、材料要求

1. 岗位实习走访工作方案：4 月 22 日前报到教务处实践教学科魏立老师处。

2. 走访材料收集：6 月 2 日前将岗位实习生调查问卷（学院可自行设计）、实习单位调查访谈记录、教师走访记录、教师走访总结（见附件 1）、走访照片等材料以学院为单位汇总、分类、存档。

3. 走访工作总结：6 月 9 日前报到教务处实践教学科魏立老师处。

徐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务处

2023. 4. 17

附件 1: 走访岗位实习生相关表格